

(上接 A10 版)

注：股东名称后 CS（即 Controlling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标识的含义为国有实际控制股东；股东名称后 SS（即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标识的含义为国有股东。

(二)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结束后，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孙成思	89,936,000	18.8079	36 个月内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二期	36,885,396	8.5714	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 36 个月内
达晨创投	18,181,818	4.2251	12 个月内
超盈摩尔	15,781,606	3.6672	12 个月内
中网投	13,114,756	3.0476	12 个月内
中航感知	13,114,754	3.0476	12 个月内
网信	12,720,000	2.9599	12 个月内
周正证券投资	12,480,000	2.9001	12 个月内
国投瑞华	10,851,114	2.5216	12 个月内
成志成毅	10,000,000	2.3238	12 个月内
合计	224,064,844	52.0682	-

七、战略投资者配售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43,032,914 股，占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0.00%，全部为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430,329,136 股。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股数为 4,544,936 股，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00%。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 (1)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人员；
- (2)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一)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主体

具体名称：中信证券佰维存储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

设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

募集资金规模：6,450,000 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认购资金金额：6,450,000 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为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姓名、职务、缴款金额及持有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575.00	24.42%	否	是
2	何巍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67.50	24.30%	是	否
3	王灿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012.50	15.70%	是	否
4	黄庆烽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兼董秘	750.00	11.63%	是	否
5	刘阳	惠州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795.00	12.33%	是	否
6	刘昆奇	惠州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9.30%	否	是	
7	徐健峰	惠州佰维设计 & 采购部	150.00	2.33%	否	是	
合计				6,45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2. 投资数量和金额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项目最终获配股票数量约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10.00%，即 4,303,291 股，获配金额为 60,504,056.30 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 限售期限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二)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1. 投资主体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中证投资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10720000000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 限售期限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二)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1. 投资主体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中证投资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10720000000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 限售期限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三) 其他战略投资者配售情况

1. 投资主体

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名单及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10720000000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 限售期限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四)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1. 投资主体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中证投资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10720000000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 限售期限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五) 其他战略投资者配售情况

1. 投资主体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中证投资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10720000000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 限售期限

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佰维存储员工资管计划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六) 其他战略投资者配售情况

1. 投资主体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中证投资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在公司	职务	实际缴纳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持有比例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管理人员	是否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1	孙成思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无	1010720000000000	100.00%	-	-

注：1. 合计数与各部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资本